## 生日、slither与得分游戏

生日除了给一个吃奶油蛋糕的借口外,还有一大功能是慎终追远。像在人生的激流中强行刻下一处印记,让人们有时间停下脚,想想自己这一年乃至于几十年都做了些什么。在我们内省反思之时,时钟仍然不留情面地一圈圈转下去。因此这处印记实在不过是刻舟求剑,多年以后再看自己当年的感触,或许会觉得遥远陌生,仿佛偷窥了陌生人的隐私。

五年前和一年前,各写过一篇生日文。五年前的文章沉郁痛苦,仿佛对整个人生怀疑绝望,生命一片铅灰色。一年前的文章散漫无稽,从童年回忆扯到要发展个人爱好,如果出一道高考阅读理解自己做,是要得零分的。然而倒是有一个共同点:无论是五年前还是一年前,我都要大提三大理想:"爱,知识与趣味",从而告诉自己和诸位看官,我是一个有理想的人,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。而这恰恰说明我经常不太确定自己有没有理想,所以要时不时对自己洗洗脑。

我对理想的怀疑在前几个月意外地达到了顶峰。当时是考完qualification的第一周,百无聊赖之下突然发现了一个叫slither的游戏。游戏规则:(1)每人操纵一条蛇,自己的头碰到了别人的身体,自己就会死去;(2)死去的蛇会变成许多"宝石",吃了宝石身体可以变长。于是游戏画面就是一大堆蜷曲的蛇,在广袤的黑色背景里阴沉地游走;突然有一条大蛇死去,周围的几十条蛇就直接冲过去,为了抢夺尸体拼得头破血流。我和许多其他人一样,被这个游戏洗了脑,一天打了八个小时,好几次还冲到了服务器的第一名。我当时像个标准的网瘾少年,怀疑自己的意志力自感罪恶深重,然后自暴自弃地接着打下去。后来决定掐个秒表一次只打二十分钟,然后逐渐减量,终于自己戒掉了。戒断效应非常严重,每天睡前脑子里都飘满丑陋的大蛇。虽然耽误了几天的工作,但幸好没有沦落到需要被杨永信教授使用电击疗法。

戒掉slither以后,我却越想越不对劲。我对玩slither的罪恶感,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它并没有创造什么,只不过是一个成王败寇的得分游戏。我如果写一天小说,非但不会有罪恶感,简直要自居为有头有脸的文化人。然而我现在的"正经事"--做学术--在创造之余,也不过是个刷影响因子的得分游戏。许多别人的正经事是工作,但我当时一钻牛角尖,觉得多数工作也不过是刷工资的得分游戏。当然,在学术圈没有paper、在生活里没有钱,是要被现实吞噬的。但是在slither游戏里,你如果只是条瘦弱的小蛇,也经常有大蛇兴之所至把你围而杀之。我为什么要玩"人生"这个得分游戏?

如果你擅长一项得分游戏,可以得到很多邪恶的快乐。我最擅长的得分游戏叫"应试教育",多年来重大考试很少失手,靠着它一路混到了国外读PhD。我本就是个狂妄的人,到了考场上总觉得"之前哪套真题我没见过",一副郑渊洁童话里反派学霸的丑恶嘴脸。但我当然远比不上大魔王张怡宁,她当年比赛前"有时候这么一握手,那人就觉得自己输了"。不过要把一生奉献给一个庞大的得分游戏,无论它的名字是"科研"还是"上班"或者是"创业",总感觉心有不甘。我在这些游戏里的天赋未必比得上我玩slither的本事;"升职加薪,当上CEO,赢娶白富美,走上人生巅峰",与玩slither时发现自己分数进了前十名的排行榜的沾沾自喜,好像也没有本质上的区别。这么一想,不工作时的愧疚感,不过是"人生"这个得分游戏的戒断效应罢了。要想彻底戒除"人生"的瘾,或许只能出家或者自杀?

我是个贪生怕死的人,对于任何引向"不妨自杀"这种凶残结论的思考都深怀畏惧;由于太喜欢吃肉,也当然不会出家。因此就要追本溯源,想想"人生"为什么会变成得分游戏。

天地不仁,以万物为刍狗。动物基因的本能,不过是生存和繁殖;反映到生活中的基本需求,就是"食色性也"。我们看到红烧肉和漂亮的姑娘、汉子激动不已,宏观来看只是上天怕我们意识不到种群生存繁衍的重要性,给我们一点直接的激励。然而人类吃过伊甸园的苹果,突然懂得了从更高更远的地方审视自己的所作所为;被牛顿花园里的苹果砸到,又学会了从更广更深的角度观察世界的斗转星移。(高中语文老师,请给我的对仗句打满分!)于是人类的欲望与大局观混在一起,产生了种种奇怪的现象。比如清代儒生李刚,日记里有一条"昨夜与老妻敦伦一次"。伦理里面"不孝有三,无后为大",为了敦睦夫妻之论,不免行床,李刚先生一定满怀着责任感而不是荷尔蒙。

几千年来,人类社会逐渐复杂起来。现代的程序猿为了获得食物,居然必须在电脑上用一种新创的语言写命令,当年的人猿看到了一定会瞠目结舌。我们社会的宏观目标越来越抽象,比如为上帝献身、追求真理、平等自由民主、think different、实现共产主义、证明雅利安人最优秀。随着这些抽象的目标与人类本能的欲望渐行渐远,我们对目标们的热情也就越来越小。因此不妨开发一个得分游戏,让大家疯狂刷分,或许就可以达成the greater good。为上帝献身或许可以变成追求主教之类的头衔(起码《玫瑰之名》里是这么写的),追求真理变成了刷论文影响因子,平等自由民主变成了川普和希拉里为了拉选票互相攻讦,think different变成了努力赚钱湾区买房,大家便一下有了斗志。科学家们算RNA如何折叠算得心力交瘁,就开发了一个叫EteRNA的游戏,教玩家折叠RNA,还有一个得分排名系统。现在他们的用户超过十万,不少宅男打游戏上瘾,直接促进了科研的发展。我们把人生活成得分游戏,是因为这样在实现the greater good时更有效率。就像驴拉磨时前面放一根胡萝卜,它便兴冲冲地一路绕圈狂奔,从而使主人得到面粉的过程更有效率。

然而我们凭什么要当驴?孔子说过"君子不器",庄子劝大家不妨当棵无用的樗树。无论是在"自由得一无所有"的万恶的资本主义社会,还是在物质精神生活极大富足的社会主义社会,一般而言没有人逼着你去给别人当驴,玩这个抢胡萝卜的愚蠢游戏。我们更多是自己在面前摆一根胡萝卜,高考、paper、FLAG码农、财务自由、纳斯达克上市,从而实现自己的the greater good。仙剑里我们攒够鼠儿果和止血草,是为了挑战大boss,了解更有趣的剧情。人生中努力拼搏,熟读成功学书籍,是为了自己心中或庸俗或邪恶或愚蠢的梦想。这么一想,貌似都想通了。求仁得仁,求驴得驴,又何怨乎?

当我自以为大彻大悟时,听说当年的一个同学去世了,死因不明。修短随化,终期於尽,自以为做出了经天纬地的大事业,也抵不过死神镰刀轻轻一勾。我高中的时候,在家里翻到几本书,《肿瘤学》,《传染病与寄生虫学》,《内科常见疾病》。随手翻开一个病种,觉得自己每条症状都吻合,吓得惶惶不可终日,每天缠着家人带我去医院检查。我自己知道这是胡思乱想,于是干脆采取了休克疗法:强行相信自己得了某种绝症,只有一年可活。然后那一年我突然觉得周围的一切事物,包括刷题,都变得有趣起来。一年下来,我简直是一个开朗乐天的好少年。可惜一年以后我发现自己不出意料地活得健健康康,于是又开始为一些生活琐事烦心懊恼,重新变成了一个俗人。

当然这种"向死而生"的奢侈,只有在单线程的应试教育时代才能享受。如果现在我笃信自己一年内会死,从而在许多决定中保守或者莽撞,恐怕会走出许多昏招。一年以后发现自己没死,那时候才要自吞苦果。不过作为物理学家,取极限是基本的分析方法。在假设自己生命无限时,应该当一头自我雇佣的驴,在得分游戏里拼拼杀杀不亦乐乎;在生命只剩一年乃至一天时,应该"欣于

所遇,暂得于己",确保每一秒都快乐或者优美。我们的预期生命在两者之间,所以在生活或者 slither之类得分游戏之余,在得分游戏背后的伟大梦想之余,也不妨在草坪上晒晒太阳。

王小波原来引过拉伯雷的一则寓言,"大山临盆,天为之崩,地为之裂,日月星辰,为之无光。房倒屋塌,烟尘滚滚,天下生灵,死伤无数……最后生下了一只耗子。"我这篇文章也是一样,从网瘾少年的自白写到疑病症的自我治愈,又用了物理学取极限的方法,最后只得出一个心灵鸡汤一样的结论。然而我在二十四岁生日时,终于暂时性地想通了"为什么要玩'人生'这个得分游戏",可以心无旁骛地吃蛋糕,以至于奶油沾了一嘴,也是件幸福的事。幸甚至哉,歌以咏志。

作于二十四岁生日后一周。